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1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通知及相关会议材料于2025年9月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富海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公司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王富海先生、陈宏军先生、朱旭辉先生、张震宇先生、钱征寒先生五人为公司第四

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01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选举王富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02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选举陈宏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03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选举朱旭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04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选举张震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05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选举钱征寒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以累积投票制进行审议。

（二）会议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公司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胡贞桃先生、高中明先生、张宇星先生三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上述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胡贞桃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及提名人均发表了声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2.01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选举胡贞桃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02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选举高中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03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选举张宇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以累积投票制进行审议。

（三）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依照企业经营范围登记管理规范性要求，拟对公司

经营范围进行变更；根据《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和完善，《公司章程》的修订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情况为准。

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员负责办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等具体事项并签署相关文件，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

上述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和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司章程》《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会议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保持同步，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优化内控制度体系，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章程》修订的实际情况，公司对部分治理制度的相应内容进行了同步修订。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相关治理制度进行逐项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 4.01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股东会议事规则》；
- 4.02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董事会议事规则》；
- 4.03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4.04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4.05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4.06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4.07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融资管理制度》；
- 4.08 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4.09 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4.10 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4.11 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 4.12 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 4.13 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 4.14 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 4.15 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董事会投融资委员会工作细则》;
- 4.16 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董事会执行委员会工作细则》;
- 4.17 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 4.18 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 4.19 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总经理工作细则》;
- 4.20 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 4.21 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 4.22 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内部审计制度》;
- 4.23 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 4.24 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投资者接待和推广制度》;
- 4.25 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 4.26 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 4.27 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 4.28 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子公司管理制度》。

上述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和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及相关制度。

上述子议案第 4.01-4.09 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五）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股东会的议案》。

兹定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星期五）15:00 在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三）深圳证券交易所所需的其他报备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蕾奥规划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1 日